

5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参加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的2025年垃圾箱房专项更新(北片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2025年垃圾箱房专项更新(北片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闵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92人,营业收入为18275.312195万元,资产总额为16764.89197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:(公章)上海闵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9月23日

